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并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张亦斌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8 月 11 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48.9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1.45 元/股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叶建彪已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2 日